# 读书心得感想(优质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吟鸟唱 更新时间：2024-09-08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读书心得感想篇一基督山伯爵将他...*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读书心得感想篇一**

基督山伯爵将他所经历的一切凝聚成了看似简单而又分量十足的五个字——等待和希望。这应该也是大仲马为人处世的一个主要观点，很喜欢这个故事的波澜起伏，虽然篇幅很长，却读来爱不释手，很是急于知道下一步会发生什么样的情节转变。这跟读同样是大巨作的《大卫·科波菲尔》是不一样的感觉，因为个人觉得《基督山伯爵》更具奇幻色彩，有一种带着读者一起去探险的意味，其耐读趣味却跟狄更斯的另一部作品《双城记》有的一拼，同样是失去自由身被无情的监狱关押了十余载，以致于我到现在都很难去想象一个人长时间面对幽闭的话，他的精神世界得经受多大的摧残。

《双城记》里的玛奈特医生面对十八年的冤狱，最后选择了接纳仇家的子孙后代成为其女婿，而《基督山伯爵》里的唐泰斯面对十四年的黑暗，既借助上帝名义做到了替天除恶，也替人世伸张了正义。我相信他们在面对陷害自己的仇家时，良心上是受到了极大考验的，虽然他们的复仇心切，可人性终究是讲感情的，不然医生也不至于成全女儿的幸福，唐泰斯就更不至于放唐格拉一条生命了。只是这一切都给当事人带来了无比的痛苦，今天我还在随心所欲的呼吸着新鲜空气，明天我就不明所以的失去了自由，而这又该向谁讨一个解释呢，这其中没有强烈的求生欲是很难存活下去的。

在这个故事中，那三个害人的人渣都没落得好下场，一死一疯、还有一个破产到落荒而逃，而这也是基督山伯爵出于同情而放了一条生路。其实，整个事件的起因很简单，都只是出于自私而迫害了这个无辜的青年，费尔南是为了得到一个女人的爱，唐格拉是为了得到一个船长的地位，维尔福更是为了确保自己的前途。当然，也别落下了邻居卡德罗斯的见死不救，他的懦弱更是酿成这场悲剧的帮凶，可他却非但不安于最后唐泰斯的报答，更是让自己与劳役犯为伍，并因此葬命于同伴之手。而这其中的命运弄人，又能怨得了谁呢?除了梅塞苔丝，他们谁也没有认出带着面具的基督山伯爵，又或者他们根本就没预料过唐泰斯还会活着吧。

其实，与其说是唐泰斯预谋了这场复仇，倒不如说是这些罪犯自己把不堪的往事全都抖搂出来了，而唐泰斯只是像个魔术师一样稍加点拨了一下，便让他们的本性暴露无遗。不管唐泰斯是化名为基督山伯爵、水手巴森，还是布佐尼长老和威玛勋爵，他们全都是视而不见，只为自我的利益所奔驰着。可事情的发生偏偏就都那么赶巧，是他收养了被买卖的将军女儿埃黛，是他引领贝内代多进入了上流社会，是他让维尔福夫人认识了毒物学......我可以很肯定的说，基督山伯爵不是先知，他只是洞察了人性的弱点，知道人渣总是欲求不满死性难改，而他只需稍加侦探，便有利于复仇的把柄和缝隙主动送入门来。所以善恶自有时机来报答。

另外，唐泰斯的命运之所以能得以改变，还得归功于他那位狱中的好友法利亚长老。没有他的存在，我相信这样的复仇计划实施起来难度系数还是挺大的，因为很多的计谋都需要得到金钱的支撑，至少在巴黎没有如此的奢侈挥霍是吸引不了外界关注，并顺利跻身于上流社会的。当然长老不仅给他提供了一个宝库，更传授了他渊博的学识，这算是在狱中一段美好的友谊时光，而长老的辞世更给他造就了一个脱身的机会。以致于十年后唐泰斯再回到伊夫堡时，当他再次回到法利亚长老的黑牢时，心中唯有数不尽的感激之情。是的，是这位老人像慈父般给了他生的希望，让他在绝望的黑牢中继续坚持着无尽的等待。

大仲马写这本著作只用了一年多的时间，可他对人物的刻画却是很仔细的，不仅有复杂的人际交织的大网，更有对细节描写的深入。在这里，作者更像大千世界的一个旁观者，他能读懂每一个细微动作的变化，暂且不提他对基督山伯爵每一个眼神跟脸部变化的解读，光是写努瓦基耶这个只能通过眼睛来彰显生命力的瘫痪老人，就够我们好好品析一番了。通过这双眼睛的转变，我们能读到在努瓦基耶身上爱憎分明的感情有多强烈，也能读到老人的意志力到底有多顽强不屈，更能读到他对外界的是非有多刚正不阿.......而瓦朗蒂娜也是通过这双眼睛读懂了爷爷对她的厚爱，虽然家门惨遭不幸，可只要这双眼睛给予她支持的力量，她就会一直幸福的生活下去。而这，也很好的诠释并让我相信了，眼睛是人类的心灵。

最后的结尾在我读来，不免有一丝惊奇，唐泰斯选择了跟埃黛一起远走天涯，而梅塞苔丝则选择了隐居。其实这样的安排也是合乎事态常规的，毕竟二十四年的经历不能全当往事随风消逝了，总是会在人心中留下痕迹的，所谓的物是人非事事休或许就是这个理吧。当再次回到马赛那个熟悉的地方，却已不见情窦初开时的美好了，那个在夕阳下相伴随行的爱人也只是停留在记忆最深处。当然，马克西米利安是幸福，并不是说他得到了唐泰斯的慷慨馈赠，而是他在为爱奋不顾身后还能再次拥抱到爱情。在这里，大仲马揭示了金钱的重要性，却也借摩莱尔的经历告诉了我们，除金钱之外还有其他的美好值得去追求。

感觉写了这么多，还是点明不出故事的经历曲折有多具有吸引力，还是得靠自己有耐心去读了才知道吧。基督山伯爵就像一个神话了的人物，他每一次准确无误的预见性都会让你拍手叫绝，至此我都不知道他到底是如何解救出瓦朗蒂娜的，或许这也算一个悬念，留给我们读者自行去揣摩他那智慧的大脑吧。总之，他的经历让人不禁哑然，而他的坚定更让人不容置疑。在最后写给马克西米利安的那封信里，更是彰显了他为人处世的一个态度，这是值得我们去铭记并学习的——等待和希望!耐心的等待加之希望带来的动力，必然能迎来黎明的曙光。

**读书心得感想篇二**

读书是一件让人愉悦的事情，通过阅读丰富自己的内心世界，拓展自己的知识面。而读书分享则是更能够让人得到启迪和收获的过程。在这篇文章中，我将分享我个人的读书心得、体会和感想。希望我的分享能够给大家带来一些有益的启示和思考。

第二段：回顾

在我看来，读书对于个人成长有着非常显著的作用。而在我的成长之路中，有几本非常有启发性的书籍给了我很多启示和帮助。比如《人性的弱点》、《局外人》、《权力的游戏》等等。这些书籍都给我不同层次的启示和思考，让我更好地认识自我，理解人性，拓展知识领域，开阔视野。

第三段：反思

看完一本好书，我们可能会对书中的某些观点争议不断，或者新的思想碰撞激发了我们对一些问题的重新思考，这是有意义的。因为正是这些种种让人犯迷糊和不能理解的地方，才能让人进一步探求真理和发现人性的种种奥秘。

有时候，我们会在读书的道路上遇到心灰意冷的挫折。但是，不要轻言放弃，因为坚持下来才能得到超乎想象的成果。因为在读书的过程中，我们会不断锤炼自身的思考能力、判断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从而更好地认识自我和人性。

第四段：分享

除了个人对于读书的收获，读书分享也是让人获益匪浅的过程。通过与他人分享自己对于书籍的理解、感悟和体会，不仅能够帮助他人更好地领悟书中的思想，也能让我们自身更深刻地认识自我和人性。

有时候，书籍中的不同观点经过多人的讨论和探究，可能会形成新的理念或者截然相反的意见，这也是阅读和分享的魅力所在。

第五段：总结

在读书和分享的过程中，我们不仅能够丰富自己的知识和阅历，也能够与他人沟通交流，获得心灵上的满足和快乐。在今后的生活和工作中，我们应该多读好书，多与他人分享书中的思想和感悟，让自己成为拥有广博知识、开阔视野和富有智慧的人。

**读书心得感想篇三**

可惜的是，在很长一个时期里，我们的主流评论体系中，对于鲁迅的解读仅仅停留于对黑暗社会和国民劣根性鞭辟入里的批判，似乎更关注鲁迅的作品之于当时或现在，对于中国社会发展某一阶段的状态反映，并以此来确定其在文学史上的地位。假如鲁迅的作品只有政治意义或社会批判意义，只是针对彼时彼境某一人群生存状态的书写，那么当时过境迁，阶段作品或伟大作品只能成为博物馆艺术，而不可能成为穿透漫长时光而丝毫不减其光彩的长河作品。

而我们的中小学教科书或教科书式的所谓权威评论似乎正在做着这样的事，对鲁迅作品的解读和阐释仅止于阶段作品，却将鲁迅其人捧至神圣而不可撼动的地位，于是神坛上的鲁迅变成了一幅刻板的木刻像，黑白分明没有血肉。而在这样集体强迫性的膜拜之后，当我们重新构建自我价值体系和评判体系的时候，对鲁迅的态度便有了两极分化的趋势：奉若神灵越捧越高，或视为垃圾踏上一万只脚。鲁迅早在几十年前便提出了“骂杀”“捧杀”之说，却在身后无数追随者和抨击者的捧与骂中愈显面目模糊;《灯下漫笔》中说中国人从来没有争取到作为人的价格，而当今天越来越多的中国人被越来越当成人看待的时候，鲁迅本人反而越来越不被当成人看。

所以，在这一篇的阅读笔记中，请允许我把鲁迅扔进垃圾筒。此刻我们要的只是《彷徨》，是那一群人的生存状态中所映射出人类的种.种不堪和困境，而不是以叙事内容去鉴定叙事者骨头的硬度思想的深度批判的力度从而给叙事者冠以带了一个又一个“家”的冗长头衔。

我们永远无法挣脱的东西，叫生活。鲁迅冷冷道来，铺开了生活绝望的巨网。网中的人可以选择挣扎或不挣扎，而结果都是一样的。灰暗阴冷的调子挟裹着湿冷的风席卷而来，所有的人都不可避免地在生活的泥沼中沦陷，无论他或她以何种姿态与生活对话，无论他们是逆来顺受地妥协麻木不仁地顺逐还是孤独地守望心灵月亮。而鲁迅站在高处，热肠挂住，冷眼看穿，如一个造世主看着他的子民们匆匆奔赴命运既定的悲剧走向。

**读书心得感想篇四**

适逢建国60周年这个大好时机，很多讲述战争年代的影视作品如雨后春笋纷纷出现在各大电视剧场。例如《高地》、《潜伏》等。这些影视作品以他强大的视觉震撼力征服了观众。在注视热播剧场的同时，我冷静地思考着一个问题：这些电视剧背后的脚本呈现的是怎样一种震撼呢?站在尊重原著的立场上，我借机认真品读了吴强先生所著的《红日》。

《红日》是一部现实主义的成功之作，堪称新中国军事文学创作历史上的一座重要的里程碑。他以庞大的战争阵容和激烈的战争场面吸引着无数从战争年代走过来的人，而他所传递的那种无私奉献的精神和豪情壮志也深深地感动着远离战争年代的年轻一代，让我们深切地感受到来自遥远年代的温暖和激情。它主要向我们讲述的是关于1947年山东战场的涟水、莱芜、孟良崮三个连贯的战役作为中心，讲述了共产党华东野战军与国民党的王牌军74师之间展开的大规模战役的故事。

本部书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是1947年4月，张灵甫以所率领的74师王牌军作为核心和中坚，再一次向沂蒙山区的华东野战军大举进攻的情节。华东野战军把这股敌人逼进沂蒙山区的孟良崮一带全面包围了敌人。沈丁部队配合兄弟部队围歼在孟良崮一带的国民党74师。国民党的外围后援部队，冒死向解放军阻击部队冲击，企图救出陷于绝境的74师，都被华东野战军打退。经过三天三夜激烈的战斗，华东野战军英勇的战士们，攻上了孟良崮高峰，把躲藏在山洞里的七十四师师长张灵甫和他的残兵败卒，统统歼灭。华东野战军经历了惊心动魄的艰难曲折，经过了无数战士的牺牲，终于取得了最后的胜利。

我善于联想，情不自禁地就陷入那些激情文字所传递出来的感动中，透过字里行间，我仿佛看到在血雨腥风的战争岁月里，中华大地上有多少的热血儿女为了民族的解放事业，为了国家的和平统一，不惜抛头颅，洒热血，赴汤蹈火，舍身取义，矢志不渝，用他们宝贵的青春和热血，在茫茫黑夜追求马列主义真理，高擎起革命的火把。在枪林弹雨的战场上，他们出生入死视死如归。是他们为了新中国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才换来了如今这么美好的生活，才使我们这么安然地追求梦想，实现个人的价值。烈士们虽然离我们远去了，但他们临危不惧、宁死不屈的崇高气节，关键时刻舍身为民的优秀品质，生命不息，奋斗不止的精神却永垂不朽。我们生活在今天幸福的时代，我们的幸福生活是烈士们用生命和鲜血换来的，我们应该好好珍惜。一定要努力学习，报效祖国，为祖国明天建设的更好做出贡献。

我感激打败了强敌的那些革命人民、人民展示的勇敢的、高尚的、忠诚于党和共产主义事业的英雄。想军长沈振新、副军长梁波、参谋长朱斌、战士王茂生、班长秦守本……他们为了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创造了辉煌的胜利，建立了丰功伟绩。他们在生活里感动过我，他们总是向别人多一点，想自己少一点。就如梁波同志教导战士们：“我自己少赚或者不赚有什么不好?有时候，为了别人赚钱，自己还得干赔钱。在家庭里，要照顾兄弟姐妹!”

作者把张灵铺的骄纵、冷酷、奢侈、虚伪和狡诈有手中的笔写了出来。他率领七十四师直下淮南、淮北，两次进攻连水城，在莱芜战役里李先洲当了俘虏和李先洲的五万多人马被歼灭的悲惨教训是我最喜欢的段落，我似乎看到了沈振新一团得到胜利的喜悦。

在书的封面有一幅汪观清画的画。画上有两个军首长站在山头，望向远方，血多指挥员们，红旗排、红旗一班的英雄战士们，屹立在巍峨的山上。长大着他们鹰一样的光亮炯炯的眼睛，俯瞰着群山四野，构成了一个伟大的、崇高的、集体英雄形象!

看完这本书，我感到自己现在美好的生活是来之不易的，都是无数战士用鲜血换来的。战士们虽然都不在了，但他们那永垂不朽，宁死不屈，舍己救人的精神仍然值得我们学习和传承。

**读书心得感想篇五**

《西游记》我时常在读，从小时候的插话本、动画片到现在的那本厚厚的原著。这离奇的故事情节，鲜明的人物形象，常常让我陷入遐想。

我特别喜欢《西游记》里其中一个章节，那就是经典的“三打白骨精”。唐僧老实，悟空确有火眼金睛。凶残、狡猾、善于伪装的白骨精利用唐僧的心慈，化作“善良人士”，悟空见了当然要将其妖怪“打死”。但唐僧却不听悟空解释，将其赶回了花果山。我想，唐僧这一形象虽然是一个标准的“好人”，从未动过邪念，却实在是“天真”的紧。这种人看不破世间在美丽外表下的凶险的陷阱，义无反顾地跳下去，使得悟空含泪痛心，但也无可奈何。但当师傅被妖怪抓去后，他便要去捣了妖怪的老巢。孙悟空这正义勇敢的形象常常在我眼前浮现。美丽外壳下的陷阱，必然有将其相克的智慧与勇敢。

猪八戒贪财好色。我还记得他是因为醉酒调戏嫦娥，才被贬下凡间;当师傅被妖怪抓去时，便要求散伙，分行李，回高老庄做女婿。所以，猪八戒这一名字便成为了人们辱骂别人的脏话。但有时，我们却也像猪八戒一样，当遇到非常之大的困难时，便要退缩。但猪八戒最终不也修成了正果?在取经路途中，虽然经常被美色迷惑，难分敌我，但也是对大师兄言听必从，对师傅忠心耿耿，也总算为取经路途中，立下了汗马功劳。猪八戒这一经典的喜剧形象，经过种种磨练，终于变成了好人。所以，再恶劣的人，再恶劣的习惯，只要自己愿意，经过人生磨练，也能“改邪归正”，做个好人!

沙僧呢，他善良、安于天命，遇到自己解决不了的困难时，便去找大师兄帮忙。不过，这恰恰是他的生存之道。我还清楚地记得，在沙僧第一次正式出场时，我便吓了一跳——这真的是我心目中的沙僧么?瞧他面目狰狞，与悟空打对仗，竟是极像个反派角色。毕竟和悟空打不过，打不过跑还不行么?又不是非要与他们杠上。不过后来沙僧一直保持着憨厚随和的形象。当初沙僧凶相毕露，于现在的憨厚，完全不能比较，这只能说沙僧在之后的取经路途中，改变了自己的性子。他没有悟空的神通广大，也没有八戒的甜言蜜语，便只有老老实实，任劳任怨。虽然有一点点平庸，但胜在憨厚，这就是沙僧的魅力!在人生的道路上，保持一颗平和的心，一样能拥有属于自己的一片天空。

所以说，这师徒四人合起来便是一个立体而丰满的人，人所有的贪、嗔、爱、恶于他们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而人生呢，也就像取经，磕磕绊绊，要不就是顺利取到真经，要不就是被妖魔吃掉。只要我们都能像这师徒四人那样一路斩妖除魔，相信我们的结局一定会是前者。

**读书心得感想篇六**

读书，是进益的过程，热爱读书，能让我们成长和进步，下面是本站小编精心整理的读书心得感想范文，供大家学习和参阅。

从懂事起，我就一直与书打着交道。时至今日，若问我：到底读过多少本书?教过多少册书?或者曾经买过多少本书?我真的说不清楚，因为我压根儿就没统计过。但是有一本书，我却记得清清楚楚。

我小时候，小学的学制是五年，不像现在是六年。可能是从小受兄长们踏实学习的影响，我的学习一直不错。那时大哥在学校教书，每天晚上，我和大哥来到学校，大哥在煤油灯下备课，我也在煤油灯下读书学习。每天，大哥都给我布置有任务，既有复习当时学过的，也有提前自学高年级的，不懂的地方，大哥就给我讲，既有抄写佳句美文的，也有演算数学习题的，当时，像我这种情况的学生为数不多，所以我学的比一般同学要好。因为学得好，大哥决定让我跳级，又怕跳级影响我的学习，于是，四年级我上了一学期，第二学期我就上五年级。这样，小学总共五年，其实我只上了四年，这在当时算是村里的一条新闻。现在回忆起来，今天我能站在讲坛为人师，能在报纸上发表大大小小几十余万字的东西，这个工劳应归功于大哥。

二哥的学习不错，高中毕业以后，考上了高中专，然而命运捉弄了二哥，因为体检查出是色盲，二哥的理想便没能实现，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命运便没能改变。但二哥不气馁不悲观，而是鼓起勇气积极地面对生活。此后，二哥对我的学习更加的关心。记得有一天二哥做饭，我给烧火。我是一边烧火，一边看一本叫做《沸腾的群山》的长篇小说。二哥看后，一把夺过来扔向门外，我可能觉得书扔了可惜，又捡了回来。二哥以为我还要看，便脸红脖子粗的把我训斥了一顿，因为那个年月的考试内容，大多与书本有关，二哥生怕看小说影响我的学习，所以反对我看与课本无关的书。现在回想起来，我并不是多么地有天赋，那时我每次考试不是第一就是第二，与二哥的严格要求也不无关系啊!

责任制刚刚到户那一年，我们家分了好多白萝卜。萝卜太多，吃又吃不完。眼看到了腊月，父母建议把萝卜卖些，变成现钱贴补日常零用，搁坏了也可惜。卖萝卜的那天，二哥拉车，我在一旁协助。我的主要任务就是：肩上搭条绳子，上坡了，我就弯起腰来，把绳子拉直，以减轻二哥的负担。下坡时，我就把绳子拿在手上，和二哥同时步行。过去，从家里到安康，不是坡的就是弯，直线距离和现在并未改变，但无形中路程却远了很多，加之路面不平整，坑坑洼洼，尘土碎石遍地。现在进城感觉很方便，过去进城走路，一走，就是大半天呢!

那天，我和二哥凌晨三点就起床，起来后，就在黑窟窿冬的夜色中沿着安恒公路踽踽前行。到达安康以后，天已大亮，那一回，也是我平生第一回到安康。因为是第一次到安康，我惊叹它的热闹它的繁华，傻不叽叽地，十足的一个乡里娃进城——有的只是发痴!二哥呢，就开始卖萝卜。不知是我们的萝卜没有看相，或者是人们的手头不宽裕，总之，萝卜虽然卖的价钱很便宜，我清楚地记得是五分钱一斤，也有卖二分的，但很不好卖，拉了满满一车萝卜，卖了几个小时，眼看太阳都西斜了，车上还剩了半车。到了后来，很长一段时间，几乎没有人问津了。二哥对我说：你就在原地，不要走动，看着车子，我去趟新华书店，一会儿就回来。

本来我学的就好，加之有了二哥给我买的资料，我复习起来就更加的方便。在那年的小升初考试中，作为全乡唯一一名跳级生，我取得了总成绩第一的好成绩。那时，不少人认为我是天才。邻里乡亲们遇见我，就议论：那娃子天生就是学习的料!升到中学后，有的漂亮女生打听到我以后，是愣着看看我，还向我投来了敬佩的目光。

每当我回忆起往事，想起过去的点点滴滴，我就会想到那一幕，想到那本书，就会想起二哥!二哥现在虽然不在了，但每当想起那本书，我就会想起二哥对我浓浓的关心和爱护!我就会想到一句话：困境中的爱护是刻骨铭心的!于是生活中，无论是谁有了困难，只要我遇到了，我会竭尽我的所能，哪怕是一点点的帮助。

难忘那一本书!是那一本书让我知道了什么是真情。

上小学时是家里有台黑白电视机就非常了不起的岁月。可是当时的电视只有两个台，且只在下午七点到九点半反映。除了看书基本没有其它的娱乐活动。二三年级的我识字不多，父亲就从新华书店买来那种两毛钱一本的小人书，除了封面外里面的插图都是黑白的，类似于现在的手绘本，图的下面配得是文字，《杨家将》《岳飞传》《封神榜》《三国演义》是那时最常见的读物。有本小人书是《小霸王》里面讲述孙策的故事。读到孙策挟死一将喝死一将不由得仰其神武，看到孙策太史慈对战三日深觉英雄相惜的胸怀磊落，最后，更是为英雄未死于沙场对敌却亡于小人算计而深感惋惜。潜移默化中，爱国情怀英雄气概就在那时生成。

到了中学，不知怎的迷上了武侠小说，《金手书生》《武林三小》《凤栖昆仑》这些大致情节至今还能记得，边看书边设想里面的情节，特别会留意来往的人看看里面是不是有书中所描述的“武功盖世身怀绝技”的高人，这样自己好“三拜九叩”请求收为徒弟，还设想师父不允定当长跪在其门外三日三夜不吃不喝感动到他为止。武功是没学到，勤学苦练持之以恒匡扶正义扬善除恶浩然正气却常驻心尖。

高中时代整个是以学习为重的三年。闲时虽然有限，可还是受电视剧播放的影响看了《在水一方》《紫贝壳》《射雕英雄传》《神雕侠侣》这几部书，对于琼瑶的书留下的只有：人性至善、社会至纯、人物至美。对于金庸的文字却多在揣测、探究，会找出一堆书查找终南山的真实所以地，查找宋、辽、金、元的王朝更替，对金老经、史、子、集、佛等知识涉猎之广所学之丰佩服的五体投地。了无声息里自己也触碰了这些悠深文化的门槛。

大学年代，受学中文的姐姐的影响。从《圣经》《基督山伯爵》到《红与黑》《飘》，从《年轮》《废都》到《平凡的世界》《穆斯林的葬礼》，凡是中文系学生被要求的必读篇目我一本也没拉下。《牛虻》让人感受到革命党人的坚强和坚持，《活着》使人感叹人生的压抑和无奈。不知不觉西方文字的冷僻苍凉和白话文的浅显易懂在写下的文章里都留下的是对人生的拷问。

现在的我，就着春光爱看“小径红稀，芳郊绿遍”的词句，趁着夏风去找“荷风送香气，竹露滴清响”的诗篇，更多的时候是和女儿一起吟诵“青青子衿，悠悠我心”。

一晃之间已经是二十出头的年龄，读了十几年的教科书，做了数不清的考卷之后终于步入了工作岗位，在这刚刚事业起步的年岁里，我享受着亲人尚且身体健康，身边又无牵无绊的幸福生活。又因为独身一人的自由，我没有着急脱离一身的书生气，工作闲暇之余的读书时间仍然完整的保留了下来，即使是在偏远的山区施工一线，我的桌上总会放上几本书，以书看天下，以书看人生。毕淑敏曾经在书中写过这样一句话：“书不是胭脂，却会使女人心颜常驻。书不是棍棒，却会使女人铿锵有力”。我同样认为，作为一名新时代的职业女性，我们需要的不只是物质上的无忧，家庭上的美满，更多值得关注的是精神上的富足。

若要谈读书的感悟，我所读过的书籍数量远远没有“破万卷”，在所读的深度上只算得上是“好读书，不求甚解”罢了。但我对于读书的热情并没有因为以上所述而减少丝毫，读书是一项不需要特殊环境或同伴就能进行的活动，是每一个现代女性都值得拥有的属于自己的神圣殿堂。在这里我想试着谈一谈自己关于读书想法，若能带动起哪怕多一个人热爱上读书这件事，那也是很满足的。

读书是享受

首先，我认为读书是一种享受。这里所谈的“读书”并非“读教材”，教材是传输考学或仕途所必备知识的书本，是我们不得不读的书，读这种教材当然不说什么享受了，只要能把书中的知识点搬到考卷上就好。这里我要说的书是所谓的“闲书”，这些书也许不能帮你拿满分，也不能帮你获得学位，但它会像夏日午后的一杯凉茶，冬日枯枝上的一芽新绿，使你的生活变得更惊喜更充实更精彩。

在很多时候，我同时读着好几本书，那些书就像我心情的标签，是具有不同色彩的风景。烦闷的时候，读一读《雨季不再来》，让“奇女子”三毛带我抛下一切卷起书笔随波逐流;无聊的时候，抓起一本东野奎吾的《嫌疑人x的献身》，读剧中情节的跌宕起伏，主人公与案犯的寻影迷踪;周末下午闲暇的时光里，端起一杯香浓的绿茶，拾起一本《伦敦塔集雨人》，与主人公共享集雨时心中的窃喜和释放。读书无关乎专一和执着，更在于兴趣，重要的是要抱着享受的心态去拥抱文字。

为乐趣而读书

有朋友曾经问我：“你是怎么培养起对这本书的兴趣的?我也想像你一样读它，可我觉得乏味。”我一时觉得诧异：“你为什么强迫自己去读它呢?如果觉得乏味，那就立即搁下吧!而我只是读了想读的书罢了，并没有去刻意培养对它的兴趣呀。”

每个人对于书都有各自的品味和感触，每个人选择所读的书也跟自己的经历有关，你心爱的书不一定会带给别人同样的感受。而历经时代的变迁，文化的更新换代抹去了很多著作原有的神韵，即使是被称为名著的著作，现在也有很多人没有拜读过。你不能强迫所有人去读，也不能勉强所有人都欣赏，如果他们用完成任务的心态翻开书页，那么这种负担无形中搅浑了读书的意义，不读也罢。世界多变而恒永，文学孤独却自由。我们就不要给自由的文字带上沉重的脚镣了。

读书的乐趣

读书给人带来快乐，而所有快乐的本身都是很好的。

我是喜爱买书的人，因此对于我来说读书的乐趣从买书就开始了。不管是实体书店还是网购，我执着于纸质书籍。若在实体店，行走在书店的木质书架之间，寻找最钟意的名字，小心翼翼地捧在手里，翻开目录页，大致掌握了整本书的思绪脉络，然后随便翻到书的某一页读上一两行，如果觉得不合我的胃口，那就立即搁下了。遇到一本心爱的好书不易，就如同谈恋爱一样，既合了眼缘，又通了心意，心中自然是充满了幸福感和满足感的。

一本书的内容虽然是有限的，但在思想上的创造力是无限，读书能读出“黄金屋”，读书能读出“颜如玉”，在拥挤嘈杂的火车旅行中，戴上一副耳机，翻开一本郁达夫的《春风沉醉的晚上》，足以在1932年杭州的桂花树下轻松的消磨掉几个小时的时光了。

读什么书有用

读书的本身就是一件放松身心、开拓视野的事情，因此不管读什么书都是有用的。

有人会用“有用”“无用”来衡量一本书的好坏，那就闹笑话了，如果这么衡量，那有什么书比物品的

说明书

更有用?说明书岂不就是这世间最好的书了?世间并无无用之书，只有无心读书之人。在阅读之中必然能汲取自己所需的思想、词汇或感悟，在古今中外的文学长河里尽情畅游，开拓视野。

毕淑敏说“阅读是一种精神的按摩”，对于我们新时代的职业女性来说，围绕着家庭、工作开展的生活最需要的难道不就是它吗?在读书的短暂时间里，让我们暂时忘却令人头疼的工作，中断琐碎无止境的家务活，抛开与这个世界无谓的争吵，享受一番“精神的按摩”吧。

**读书心得感想篇七**

读了《论语》通译，虽然不能看了古文就知道如何翻译成现代文，但是在注释的帮助下也能明白孔子所想告诉我们的，在此谈谈我们的读书心得感想。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的《论语》读书心得感想，欢迎大家阅读。

古人云：“半部论语治天下。”此话虽有夸大之嫌，但是证明了《论语》在我国诸子百家著作中是浓墨重彩的一笔以及其不可超越的地位，其中至多理论仍被世人视为真理，不但在中国影响深远，而且名扬四海，被誉为东方的圣经。

在《卫灵公》里，他说道面对穷困潦倒的局面时，君子与小人就有了显而易见的不同。孔子认为他的生死观就是将“仁”作为最高标准的。生命是宝贵的，但是还有比生命更加重要的东西，那就是“仁”。杀身成仁自古以来激励着多少仁人志士为国家为民族的生死存亡而抛头颅洒热血，谱写了一首首可歌可泣的壮丽诗篇。

在《宪问》中，孔子讲到了言论与道德，勇敢与仁德之间的关系。孔子认为，勇敢只是仁德的一个方面，二者不能划等号。因此，一个人除了要勇之外，还应该修养其他的各种品德，从而变为有道德的人。孔子鄙视物理和权力，崇尚朴素和道德。所以他周游列国，宣扬自己以德治国的政治主张，可惜并未受各国国君接纳。

在《子路》里，孔子阐述了自己对于“士”的理解。孔子认为，“士”首先是有知耻之心、不辱君命的人，偶担负一定的国家使命。其次是孝敬父母、顺从兄长的人。再次才是“言必信，行必果”的人。至于现在的当政者，都是气量狭小的人根本算不得“士”。虽然孔子的认识具有时代的局限性，但是不可否认他敢于质疑统治者的精神。孔子眼里，统治者做到以“仁”待人待国后才称的上是“士”。

在《先进》中，孔子极力提倡“慎言”，不该说的话绝对不说。因为，白玉被玷污了，还可以把它磨去，而说错了的话，则无法挽回，希望人们言语要谨慎。

在《季氏》里孔子谈到，交朋友要结交那些正直、诚信、见闻广博的人，而不要结交那些逢迎献媚、花言巧语的人，要用礼乐调节自己，多多地称道别人的额好处，与君子交往注意不急躁、不隐瞒等等，这些对我们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在《颜渊》中，孔子谈到了个人的道德修养问题。他希望人们按照“忠信”、“仁义”的原则去办事，否则，感情用事，就会陷于迷惑之中。他认为要提高道德修养水平，首先在于踏踏实实地做事，不要过多地考虑物质利益;然后严格要求自己，不要过多地去指责别人;还要注意克服感情冲动的毛病，不要以自身的安危作为代价，这就可以辨别迷惑。

总而言之，孔子及其弟子的箴言警句在近日仍然可以作为我们的行为准则，规范人们的举止，提升思想道德水平。

论语，是记录圣人孔子的言行的书。读了之后，你可以感受到孔子的政治思想和抱负，他的很多高尚品德是当今很少人有的。他不仅教会人们应该如何接物待事，而且十分严谨的规范自己，以行动来做出表率。他之所以被后人成为圣人，就是因为他在平常生活中的一点一滴，累积成了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给我们的思想带来了无穷的宝藏。

读了论语通译，虽然不能看了古文就知道如何翻译成现代文，但是在注释的帮助下也能明白孔子所想告诉我们的。觉得十分感慨，孔子在那时就能明白的这些道理，为什么那么多的人到现在都还不明白。

商鞅是行变法，落得“五马分尸”的结局;达尔文在说物种进化的时候被人们骂成疯子;助人为乐的雷峰经常被人嘲笑，他们这些举动，又有谁能理解?如果他们一味的追求理解，又怎么扞卫真理?他们最初不被接受，是因为他们的追求走在了时代的前列;他们最终名垂青史，是因为他们敢于在不理解的目光中昂首向前。在现实中，有多少人能明白“理解”这个东西。他们可以追求别人的理解，以别人的议论为自己的主题，以别人的言谈作为自己追求的目标，以别人的反应来调整自己的行为方式，甚至要去讨好别人，为了所谓的理解，写了一些优柔寡断毫无逐渐的可笑人生。他们真的知道理解吗，他们觉得他们真的是在理解别人，并换取别人的理解吗，不是这样的。

理解不仅仅只是你需要别人来理解你，根本就不是同路人为什么要逼迫别人理解你，难道是为了得到别人的同情和怜悯?这样作难道不会太悲哀了吗?于是，终日沉浸在观察别人对自己的态度之中，优柔寡断，碌碌无为。不再努力改造自己的生活，不再努力实现自己的价值，却只是追求理解。理解不是牵强的，是需要别人有和你相同的东西然后互相共鸣而产生的。就算不被理解，又有什么关系，只要我们能在某些方面理解了别人，想必别人也一定能理解你的吧。孔子很早就这么说过了，不担心别人呢不了解自己，只忧虑自己不理解别人。

大千世界，芸芸众生，人不光为理解而活!

“理解万岁”?

不被理解又有何妨。

自古就有一部《论语》治天下之说，对于这种说法以前也只是听说而已。当从电视上看到于丹讲《论语》时，立刻被她那浅显而又富有哲理的语言所吸引。电视上的讲座几乎完整的看了下来，随后又买来书仔细地阅读。之后才知道，平时常常用以提醒学生的几句“

格言

”原来是出自《论语》，如：“学而时习之”、“温故而知新”、“三人行，必有我师”等等。于丹通过白语化的语言，用许多浅显的故事，而使《论语》变得懂俗易懂，看起来很朴素的语言，但在原则中透着一些变通，更简单的说：它告诉我们的是为人处世的原则。在今天这个日新月异，竞争激烈的社会中，现实生活中的处处不合时宜，让每个人都难免会感到有缺憾事和不如意感，也许我们无力去改变事实，而通过《论语》的解读，可以改变我们看待这些事情的态度，告诉我们如何用平和的心态来对待生活之中的缺憾和苦难，如何在工作中把这种缺憾转化为动力和力量，把工作做得更好更实。孔子说：“不怨天，不尤人，”因为在孔子看来，一个人内心的完善，合乎大道的追求，比你要求这个社会应该如何如何，要求别人应该怎样怎样，都要重要的得多。人生百年，孰能无憾?人这一生中总会遇到这样那样不如意的事情。人首先要能够正确面对人生的遗憾，要在最短的时间内接受下来，不要纠缠在里面，一遍一遍地问天问地，这样只能加重你的苦痛，还要尽可能地用自己所可以做的事情去弥补这个遗憾。

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是我们中国人传统的道德理想，在《论语》中孔子谈理想时，并不认为志向越高远就越好，真正重要的是一个人的内心定力与信念。无论你的理想是大是小，实现所有理想的基础，在于找到内心的真正感受，一个人的内心的感受永远比他外在的业绩更加重要。“吾与点也!”的故事所阐述的正是这个道理。

人们常说，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社会环境中朋友是最重要的，从你的朋友身上可以照见自己的影子，其实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朋友也如此，从身边朋友的身上也可以直接的反映出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好的朋友如一本好书，他可以打开整个你的世界，让你接触到外面的精彩。孔子说，这个世界上对自己有帮助的朋友有三种，即所谓“益者三友”，是友直、友谅、友多闻。

无论是孔子的《论语》还是于丹的

读后感

，都说做人的境界，君子是大家心目中理想的人格标准，君子的力量始于人格与内心。如果一个人在当今的社会中，反省自己的行为，而能够不后悔、不愧疚，要使自己做过的每件事都禁得住推敲，实在是极不容易的事情。我们无法左右外在的世界，只有让自己的内心选择能力强大，明白如何取舍，一个人内心对自己要求严格一点，对别人就会厚道一点，平时大家老说做人要厚道，厚道并不是窝囊，而是他可以包容和悲悯别人的过错，可以设身处地站在别人的立场上想问题，因此只有给予才会带给你最终的欢愉，不是说：赠人玫瑰，手有余香嘛!做人无论成功与否，能做到“不怨天，不尤人”才是君子之度。做一个最好的你自己，按照自己的社会定位，从身边做起，让自己成为内心完善的人。

论语是道德与智慧的凝结，它是一个循循善诱的教师，又是一个正直、坦率、宽容的友人，由它可以映射着我们的道德情操、品性修养的镜子，让我们在生活中找准自己的方向。我想无论是古贤圣人还是于丹所想表达的意义在于，以简约的语言点出人生大道，让后世的子孙一一去实践，让那种古典的精神力量在现代的规则下融合成为一种有效的成分，让我们每一个人真正建立起有效率、有价值的人生，这大概就是《于丹论语读后感》所给予我们的终极意义吧!

《论语》读书心得

**读书心得感想篇八**

一个人时时刻刻都应该快乐，不能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苦恼，就像书中的波丽安娜说的那样，对任何事情都要开心和乐观，在此分享120字读书心得感想。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的120字读书心得感想，欢迎大家阅读。

1、青鸟

读书笔记

棣棣是一个勇敢的男孩，他家很穷，但他和妹妹很快乐，所以很幸福。幸福就在我们身边，荣华富贵不是幸福的根本，快乐才会觉得幸福。青鸟也不是幸福的象征，幸福不产生在东西里，你要寻找快乐，幸福才会永远跟随你。

2、爱的教育读书笔记

寒假里，我读了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的一部著作《爱的教育》，这本书以

日记

的形式，讲述了很多小故事，我看得入了迷，其中我印象最深的是少年鼓手，因为他坚持到底，为了国宝牺牲了自己的左腿，让我想到我们平时碰到一点点小困难，就束手无策。我非常喜欢这本书，它让我懂得了要互相帮助、团结友爱、尊敬长辈、坚持到底就是胜利!

3、刺猬的优雅读书笔记

小说以巴黎高档住宅区一栋公寓为背景，以看门人勒妮自述和少女帕洛玛日记的形式，反映了作者对社会现实和人类生存境遇的思考，体现了作者对生命意义和艺术真谛的探寻。

一个外表粗陋的看门人，实则是有着高贵的心灵和文化品味，情感丰富，如刺猬般优雅。小说通过抒情音乐般的描写表现了人物对生命和艺术的体悟。

4、星期二，我们班举行了图书交流会。我们班里许多同学都展示了自己的书。淦海翔的书名叫《兵器百科丛书》。这本书是我最喜欢的。其中我知道冲由德国hk公司的设计师蒂洛.默勒、曼佛雷德.格林、乔治.塞德尔和赫尔穆特.巴尔乌投入了命名为“64号工程”的设计工作进行研究制造。这项设计的成品是g3步枪小型化的冲锋枪。读完了书，我想我长大了也要当兵。

5、今天我读完了《儿童百问百答》。书中讲了美洲鸵生气的时候会干什么;狼鱼吃鱼吗?为什么有人怎么吃也吃不胖呢?身体不舒服的时候为什么会发烧呢?最大的恐龙是什么等，那本书有三个优点。一是搞笑, 二是知识丰富，三是内容多。

6、这个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调皮粗野的小男孩。他趁父母做礼拜的时候，拔家禽的毛，并在母亲的衣柜里调戏一个小精灵，被它变成了小人儿，随着大雁去旅行。

读了这篇文章，我深有感触：不能伤害和调戏动物。如果我们伤害野生动物，你会得到应有的惩罚。所以，我们要保护野生动物。使我们的世界变得更美好!

7、这个星期我读了一本《福尔摩斯探案故事》的一本书，内容是:福尔摩斯和华生一起经历了无数奇怪的案件：为什么死者脸上写着血字?为什么新娘会在婚礼后失踪?为什么海伦的姐姐会突然死亡?纸条上跳舞的小人是什么意思?是谁害死了巴克利上校?为什么东房太太总是带着面纱......

福尔摩斯用惊人的推理能力查出了事情的真相。我明白了我们做是不但要认真、仔细，还要多动脑，做事不能马马虎虎。

8、我喜欢看很多书，比如故事书，故事书上面写着神奇的传说;还有《十万个为什么》，它上面写着生活的乐趣。还有音乐书、语文书、英语书等。语文书上写着优美的课文，英语书上写一句句美妙的句子，上面还有英文歌和英语故事。读书能让我们学到知识，还可以让我们变得越来越聪明，小朋友们一定要认真读书哦。

1、今天，我读了一篇小短文，名字叫做《滴水穿石》，读了这篇小短文我感触很多。短文主要讲了一个大石头对在一滴一滴滴下的水珠说大话，说自己坚硬无比，什么都不如它，更不能在它身上找出一丝被击的痕迹。水滴说：“别太得意了，石头大哥。你也有缺点啊……”然后石头当然不服气，就跟水滴打了赌，看看水滴能不能把它砸出一个窟窿。后来，年复一年，日复一日。水地滴果然在石头身上打了一个洞。

这篇课文主要以凯巴伯森林来告诫人们——我们不能破坏大自然的生态环境。

如果我们破坏了，就会和文中的那个故事一样，有意想不到的结果。

表面上写的是一则小故事，实际上是在号召人们要共同保护地球，保护地球上的动物。 这篇课文让我们知道：我们不能仅仅根据人类自身的片面认识，去判断事物的善恶益害，有时会犯严重的错误。

3、波丽安娜

一个人时时刻刻都应该快乐，不能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苦恼，就像书中的波丽安娜说的那样，对任何事情都要开心和乐观。

4、今天我读了《我的长生果》这篇课文，这个故事讲了：“童年的叶文铃喜欢读书，他如饥似渴的读，终于在初中写了一篇八百字的小说。”他读书痴迷到高尔基的一句话：“我扑在书籍上，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 ”读了这篇课文，我要学习她的勤学苦练。争取以后也象她这么棒，这么勤学苦练。

5、读完《再塑生命》，我受到了很大的震撼。是它使我第一次认识 了生命的价值和意义，是它让我真正理解了生命的真谛与它潜在力 量，更是它叫我懂得了只有爱存在了，世界才能存在。 海伦是一个坚强的孩子，她以自己的坚强创造了生命的奇迹。

6、今天,我读了著名作家老舍先生的文章——《济南的冬天》。我觉得在作家的笔下,那么美,那么生动,仿佛是一张小水墨画。

最妙的是下点儿小雪呀。越发青黑的矮松,全白的山尖,穿着花衣的山坡,微黄的阳光,使济南的冬天越发秀气。

济南的水不但不结冰,倒反在绿藻上冒着点儿热气 。澄清的河水往上看,自上而下全是清亮亮、蓝汪汪的,像块空灵的蓝水晶。

济南的冬天真美啊!

阳底下的真经，那到哪里都可以用。 只是可惜，很多了......

8、长恨歌有感

一个是皇帝一个是皇妃，注定他们这种爱情是悲剧,如果他们是一对平常人，也许会让人感动于他们的爱情，但错就错在你小李哥是当今圣上，不爱江山爱美人，这不是你的错，错你爸妈选了你当皇帝，皇帝肩上的重任太重了，你可以有爱情，但爱情在皇帝的身上应该体现的是一种附属，江山社稷才是你的重点，放错重点。所以，后果成这样啦!

严格意义上来说，李哥也就一艺术家，杨家妹妹也就一傍大款的。

9、《红旗谱》是本既精彩又优秀的革命故事书。

这本书说的是朱老巩保护古钟，不让冯兰池把四十八村的公产独吞的故事。因为古钟对整个村非常重要，它关系整个村的村存亡，冯兰池就想罢占整个村。通过朱老巩的英勇坚持古钟没被冯兰池损坏。

这个故事说明做任何事只要坚持不屑，永不放弃就一定能完成。

10、延安精神

延安的魅力在于有马列主义真理。在延安的土窑里，毛主席和他的战友们运筹帷幄，指挥了伟大的民族解放战争，打败了穷凶极恶的日本侵略者。在这里，毛主席挥毫写下了《实践论》、《矛盾论》、《论持久战》等指引中国革命从胜利走向胜利的辉煌篇章;在这里，很多同志以膝盖当桌子，在昏暗的油灯下孜孜不倦地学习革命理论，自觉接受真理的熏陶。革命前辈就是遵循马列主义，同心同德地艰苦奋斗，才取得了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迎来了民族解放的曙光。

老一辈革命先驱用生命和鲜血换来了这部伟大的精神史诗，今天的美好生活，当倍加珍惜!

1、人与海读书笔记

这个假期，我读了美国作家海明威的《老人与海》。

我被这个故事深深地打动了，在曲折坎坷的人生道路上，我们应该时时刻刻拥有一颗坚强、不屈服的心来面对失败，成功就一定会向我们走来。

2、一头战象读书笔记

读了《最后一头战象》我体会到了,大象是一种有灵气的动物,它可以为了人们牺牲,为了同伴儿死,故事中的嘎羧,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想当年他英勇杀敌,勇往直前,浴血奋战的样子让我们历历在目,大象有着一般人没有的重义气,有小人没有的为伙伴而死的精神,大象看起来很可怕但如果你和它相处一段日子,你一定会发现,它就是你这辈子最不会出卖你的朋友。

3、女儿读书笔记

今天我看了《海的女儿》。

此书主要讲的是童话中的爱情，是现实中没有或少有的爱情。是啊，生活中有多少人肯为了爱情像美人鱼一样牺牲甜美的声音，而换来的是每走一步都如刀割般的疼痛。即便这样痛苦，为了王子她还要脸上带着笑旋风样狂舞。如此的付出，小美人鱼也没有赢得爱情。当王子挽上自以为心爱的公主时，小美人鱼就要化为泡沫，此时，善良的美人鱼除了对王子与公主的祝福，竟然毫无怨言。读到这里，我的眼泪止不住的落了下来，幸好美人鱼没有化为泡沫而是变成精灵，否则，我会觉得这个世界的不公。

4、读书笔记

我读了一本书《童年》，这是高尔基故事之一。这本书很感人，讲了儿童时代先后死去父母的高尔基，过着痛苦的生活，经历了种种磨难。

高尔基是个很懂事的孩子，看到了有人残暴、吝啬，他痛恨这一切，学到了正直、勤劳、无私、勇敢，使他从小就懂得痛恨压迫，痛恨剥削，同情受折磨的劳动者，逐步形成他坚强的敢于反抗旧世界的优秀品质。

我要向高尔基学习，学习他那优秀的品质。

5、毛流浪记读书笔记

现在我们条件好了，应该更加努力学习，不能像那些小坏蛋一样不听话，人人都要做一个成绩好、表现好的学生。

6、孙漂流记读书笔记

“一个绝境是一次挑战、一次机遇”

选择了生存,就可能创造任何奇迹。

在日常是生活中,一个绝境就是一次挑战依次机遇,如果你不是被吓倒,而是奋力一博,你也会和漂流在孤岛上的鲁宾孙一样获得新生,你也因此而创造自我的奇迹。

7、读书笔记

半生戎马，铁血丹心献祖国，动乱年代，满腔赤诚为人民。他们是笑傲战场的铁骨铮铮英雄汉，是生死肝胆两相照的真情真意真男儿。

《亮剑》是一曲革命者的颂歌，更是一部彰显革命者狼性与血性的不朽著作。

**读书心得感想篇九**

一学期又在紧张而忙碌的生活中即将结束，在这学期我校继续坚持提高老师的业务学习，其中每天的30分钟读书已成为老师学习的一部分。

由于我所带的学科没有晨读，每天早晨吃完饭后便会早早的来到阅览室看自己所喜欢读的杂志。高尔基先生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读书能给人带来很多好处。

有诗云：“腹有诗书气自华。”多读书能改变一个人的内在气质。读书多的人，总会给人阳光般的感觉，他们从容淡定、器宇轩昂、心胸开阔、目光远大。

作为教师从书本中获取知识就显得尤其重要。人类创造的知识财富，如同浩瀚的海洋，博大精深。作为我们教师需要加强各方面的修养来提高自己。所以我们理应多读书，用书来净化心灵，用书中的知识充实自己。

在这个学期里，我感觉收获颇丰。当然读书要有好的效果，思考是最重要的，但是正如俗话所说：“好记性不如烂笔头”，把思考的结果整理出来，写成笔记和感想，既有助于思考，也可以帮助我们记忆思考的结果，便于日后比较、综合、分析。读的书最多如：《班主任之友》、《教学与管理》、《山东教育》、《教学参考》等等，如果所读的书是自己的书，还在书的空白处写下自己看法、疑问、评论等，或做一些记号。现在把自己读的好资料全部记录下来以便在以后的教学中运用。

常言道：书到用时方恨少，事非经过不知难。我今年真的体会到这句话的来历，在3月份到临沂考试普通话在最后一题让语言表达自己所喜欢的一本书，我竟然紧张的说了几句话就无语了。事后自己一想每天读的《小学教学参考》不就是很好吗？它告诉我们怎样上课、怎样做一名合格的教师、怎样管理好班级等等。所以说，教给学生一杯水，教师应该有一桶水。这话固然有道理，但一桶水如不再添，也有用尽的时候。我以为，教师不仅要有一桶水，而且要有“自来水”、“长流水”。因此，在学习中，书本是无言的老师，读书是我学习中的乐趣。同时结合自己的教育教学实际，我觉得做一名优秀的教师其实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但也并不是如“蜀道之难”。只要我们不断的加强理论学习，不断积累经验，长期地保持一颗好奇心，处处为孩子们着想，在为学生做些你力所能及的事时，你也必然在一步一步的接近成功！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书，是人类的益友；书，是人们成长道路上必不可少的伙伴。读书能为你开启知识的大门，读书能教给你做人的道理，读书能帮助你提高写作水平，读书能使你获得许多的知识。读书有那么多的好处，生活中少了书，那是多么乏味呀！

让我们一起“读书好，好读书，读好书”吧！

**读书心得感想篇十**

余先生说，这是一干巨大的民族悲剧。王道士只是这出悲剧中错步向前的小丑。这句话，我认为无论站在哪个角度它都是对的，王道士只是一个小配角，他没有权力没有势力去改变什么，余先生也承认让他这具无知的躯体全然肩起这笔文化重债，连我们也会觉得无论。至于对石窟的破坏，暂且跟从余先生的说法。王道士用石灰把墙壁刷了一遍，但农民做事就讲个认真，她再细细刷上第二遍，接着，他又找帮手借几个铁锤，让原先几座雕塑委曲一下，结果才几下，婀娜的体态变成碎片，柔美的浅笑变成了泥巴。

看到这，我不禁想为认真二字大笑，但那几下锤子仿佛捶在我的心坎上，痛得我想放声大哭。哭不得，笑不得，哭笑不得，我总算体会到了。文章快完结时，余先生发出感慨：偌大的中国，竟存不下几卷经文!比之于被官员大量糟蹋的情景，我有时甚至狠狠地说一句：宁肯存放在伦敦博物馆里!

俗话说：不知者不罪。王道士既然无知，那么就应该无罪。除了可能有破坏文物的罪行外，我认为也应该无罪。因为他无知呀，又不是他愿意这么无知。如果他不是农民，深知其价值却装作无知，把文物以高价卖出去，那么他是卖国贼，他无耻，他才有罪。但现在错不在他，可恶的是那些官员。可几遍官员们有一颗赤诚的心，运回宫中保存，那又怎么样呢?八国联军原来，还是抢的抢，烧的烧，损失将会更大。

在这点上，我认为历史是很公平的，有它必然的发展。当人不懂得珍惜自己的一切，就必定会失去自己的一切。外国冒险家盗取中国的宝物似乎也就成了必然，它们的精神应该受到赞赏，但当他们忘记一些极基本的前提，事实也不会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事实总会证明一切。

说实话，我真的情愿它们存放在大英博物馆或者卢浮宫这些地方，因为人家保存得确实比我们好，在中国，博物馆被盗的事件时有发生，叫人怎么安心呢?至于耻辱嘛，这个不好说。不能因为自己得不到这个东西也不让别人得到，虽说文物是出自中国的。但我认为也可以这样想，科学、艺术都是无国界的，放在哪其实都一样，只要各方都享有同等权利.

中国灿烂的历史文化流淌了五千年，莫高窟就是中国文化的一个港口，载满了历史的可爱，然而一下子这里的文化不属于中国了，被一个叫王圆篆的王道士统统卖给了洋人：10月，俄国人勃奥鲁切夫用一点点随身带的我国商品，换取了一大批文书经卷。

5月，匈牙利人斯坦因用一叠子银元换取了24大箱经卷，5箱织绢和绘画，1908，1911，1914……莫高窟神秘的面纱全都 运到外国去了，中国的文化自己不保藏，反而却摆在了外国的博物馆中，而我们的王道士呢?还自以为得意，笑咪咪地数着那一点微不足道的银元，却不料给自己留下了一个卖国辱民的骂名，可是这一切又都是他造成的吗?恐怕不是吧!

中国落后的可以任人宰割，中国人可以任人欺凌辱骂，甚至要把外国请到中国听他们的指挥。

中国软弱得似一个病人，无力还击，只有喘息的力气，只有任风雨飘摇，只有看别人耀武扬威了。

可是在二个世纪以前，中国还是世界上的强国，灿烂的文化吸引着外国商人，马可波罗说中国黄金遍地，恐怕就体现了当时的繁盛局面吧!

但为什么后来会如此的不堪一击，也许就是自以为是了吧!闭关锁国，搞自我封闭，在别人高速发展之时，自己吃老本，最终沦落得一些人靠卖国宝吃饭，把中国一批批文化遗产送给了洋人，等待中国人的却是一堆堆感到破烂不堪的丢物。

中国的现在国，正在发展，然而，又更面临着帝国主义的排挤，市场经济的冲击，被打倒的危险也许更大，中国正在发展需要的更是人才，我不希望中国再出现一个王道士，或者再转入病态。

知道余秋雨好像是个很意外的过程,以前就知道余秋雨,知道是一个有名的作家,却没有真正看过他的文章,也不知道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作家,仅仅限于知道名字而已,呵呵.后来闲逛书店的时候买了他的书看,从此倒是对他很感兴趣了,觉得他的文章写的不错,不像鲁迅似的匕首,却也不是一般作家的闲适纯以事务风景.旅游文学或者说游记中还有对文化和人文的讨论,也可能是这个原因,所以才有人说老余的文章都酸的可以,哈哈,不过这也正是他不同于人,而我又喜欢的原因吧.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